

关于开展第 34 届佛山（国际）陶瓷及卫浴博览交易会优秀搭展商评选的通知

佛山（国际）陶瓷及卫浴博览交易会（下称：佛山陶博会）经过 17 年 33 届发展，已是国内建筑卫生陶瓷领域的代表型专业展会，随着佛山陶博会全球招商工作推进，为促进参展商服务质量，推动环保绿色办展理念，提升展会的整体布展效果与展会形象，增强搭展商安全施工意识，有效增强主办方与搭展商的联系，表彰优秀搭展商代表，第 34 届佛山陶博会将持续第 34 届佛山（国际）陶瓷及卫浴博览交易会优秀搭展商奖评选

奖项评选方案：

- 一、奖项名称：第 34 届佛山（国际）陶瓷及卫浴博览交易会优秀搭展商奖；
- 二、评选时间：2019 年 9 月 10 日-10 月 18 日；
- 三、参评对象：在第 34 届佛山陶博会中承接施工工程的搭展商；
- 四、评选方式：资质审核、参展商和佛山陶博会组委会评分核定，得分前五名获得本届佛山陶博会优秀搭展商奖；
- 五、奖项设置：优秀搭展商奖（共 5 家施工机构）；

六、奖励设置：

- (1) 获奖搭展商将会获得“第 34 届佛山陶博会优秀搭展商奖”荣誉奖杯及奖状；
- (2) 优秀搭展商奖将在第 34 届佛山陶博会优秀参展商颁奖优秀参展商颁奖典礼上颁奖；
- (3) 获奖搭展商将成为 35 届佛山陶博会官方推荐搭展商，并在官网、官方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
- (4) 获奖搭展商将成为 35 届佛山陶博会官方推荐搭展商，并在 35 届佛山陶博会参展商手册上刊登为组委会推荐搭展商。

七、评选时间安排：

2019 年 9 月 15 日前提交参评申请资料

2019 年 9 月 15 日-10 月 16 日评审期

2019 年 10 月 21 日佛山陶博会官方微信公众号及佛山陶博会官网名单公布。

八、参与方式：

有意参加资质认证的公司请按以下要求提交资料（以下文件均须用 A4 纸并加盖公司公章）：

- (1) 《佛山（国际）陶瓷及卫浴博览交易会优秀搭展商评选申请表》一份。（详见附件一）
- (2) 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
- (3)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 (4) 专业技术力量证明一份。（须提供技术人员资格证书复印

件及与公司签约的合同复印件)

(5)制作工厂面积证明一份。(须提供自有证契或租赁证明复印件)

(6)布展经验与工程规模证明一份。(须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

注：所有资料仅作评审使用，一经提交不再退回。

九、资料提交地址：

邮箱地址：liangpeixian@eccc.com.cn

邮寄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西路 68 号中国陶瓷总部
陶瓷剧场五楼 会展中心 收

联系电话：0757-82528866

十、评选标准：详见附件二

佛山中国陶瓷城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10 日

附件一：

第 34 届佛山（国际）陶瓷及卫浴博览交易会 优秀搭展商评选申请表

单位全称			
电话			
单位地址			
工厂地址			
联系人		手机	

法人代表\经办人签名：

公司盖章（公章）：

附件二：

第 34 届佛山（国际）陶瓷及卫浴博览交易会优秀搭展商奖评选标准

评选模块	评选标准	对应评分	得分
专业技术力量（满分 5 分）	拥有建筑设计工程师或室内装修设计师 8 名以上（含 8 名）、土建工程师 5 名以上（含 5 名）和水电安装工程师 5 名以上（含 5 名）	5 分	5
	拥有建筑设计工程师或室内装修设计师 5 名、土建工程师 3 名和水电安装工程师 3 名	4 分	
	拥有建筑设计工程师或室内装修设计师 3 名、土建工程师 2 名和水电安装工程师 2 名	3 分	
	拥有建筑设计工程师或室内装修设计师 2 名、土建工程师 1 名和水电安装工程师 1 名的	2 分	
制作工厂面积（满分 5 分）	制作工厂面积在 2000 平方米以上（含 2000 平方米）	5 分	5
	制作工厂面积在 1000 平方米以上（含 1000 平方米）2000 平方米以下（不含 2000 平方米）	3 分	
	制作工厂面积在 500 平方米以上（含 500 平方米）1000 平方米以下（不含 1000 平方米）	1 分	
叁年内至今承接工程规模（满分 10 分）	单场展览承接特装展位面积累计 2000 平方米以上（含 2000 平方米）	10 分	10
	单场展览承接特装展位面积累计 1000 平方米以上（含 1000 平方米）	7 分	
	单场展览承接特装展位面积累计 500 平方米以上（含 500 平方米）	4 分	
	单场展览承接特装展位面积累计 300 平方米以下（不含 300 平方米）	1 分	
佛山陶博会现场施工管理情况（满分 60 分）	各施工单位的初始分均为 60 分	25 分	60
	每出现一次违规行为（详见附表三）扣 15 分，以此累加；若违规三次以上（含三次）全扣 60 分（安全管理标准详见第 34 届佛山陶博会参展商手册）	-15/-30/-60 分	
	展览及搭建期间出现展位倒塌、人为原因导致的消防事故等重大事故的扣 80 分	-80 分	
参展企业评价（满分 10 分）	优秀	10 分	10
	良好	5 分	

	一般	1 分	
展位设计 情况 (满分 10 分)	获得优秀展位设计奖金银铜奖	10 分	10
	获得展位设计奖优秀奖	5 分	
总计	100		

附表三：

佛山陶博会现场施工违规行为

序号	违规行为
1	展位门面出入口位置未张贴《装修布展许可证》的
2	施工人员未佩戴《施工出入证》的
3	在展馆内吸烟、赌博、喝酒、大声喧哗、乱扔垃圾等的
4	穿拖鞋、施工人员随处游荡等的
5	乱堆乱放、占用公共位置、堵塞通道等的
6	施工现场不配备灭火器或灭火器失效的、违反展馆消防规定
7	违规使用易燃及刺激性气味的物品（如天拿水、光油、汽油等）、或不使用阻燃、环保材料的、不涂防火油漆的
8	在介砖工棚和展馆内乱拉乱接电线，电路存在隐患：如电路元件不合格、接线不规范、违章用电等的
9	混凝土、余泥、沙石、瓦砾、泥水或其他杂物随意弃置，或倒入洗手间、下水井或操作间的
10	乱拉乱接展馆电源的
11	不按规定时间提交图纸及办理布展手续
12	不按规定时间进场布展的
13	未按规定时间完成布展及清场的
14	不如实申报用电负荷、用电性质或缴纳费用负荷与申报图纸内容不符的
15	私自在展馆设施、结构违规施工操作的（如吊顶、拆改、悬挂、打钉、吊拉、钻孔等）
16	不服从、辱骂、殴打展会工作人员的合理引导及监督的
17	打架、斗殴的
18	未按展馆区域限高标准，统一设置展位高度的
19	展位超出租赁范围，并不配合按要求整改的
20	在展馆的洗手间内溶开或稀释涂料、天拿水、水泥等；在展馆内涂刷油漆
21	入场后进行拼装和嵌装外的施工；破坏展位地面、墙、柱、沟槽等设施；用泥、沙、石铺设地面
22	未经申请批准进行夜间加班
23	在展馆内进行砖料开介、磨边、抛光等产生灰尘、严重异味的操作
24	进行地面钻孔、打钉等破坏行为